

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

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浙商证券”)签署的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》,本公司自2023年11月15日起增加浙商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一级交易商。

一、适用基金如下:

序号	基金全称	基金代码
1	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59851
2	上证18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510030
3	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513770
4	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516130
5	华宝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516360
6	华宝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516380
7	华宝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562000
8	华宝中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562030

二、投资者可到浙商证券办理上述ETF的开户、认购、申购及其他业务。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:

- (1)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客户服务电话: 95345
公司网址: www.stocke.com.cn
- (2)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客户服务电话: 400-820-5050、400-700-5588
公司网址: www.fsfund.com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、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3年11月15日